**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110年度推展活動系列－**

**辦理推展「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獎勵計畫**

1. **依據**

一、中華民國100年6月5日施行之「環境教育法」。

二、教育部106年9月15日臺教資（六）字第1060120324B號令修正之「教育部補助地方政

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作業要點」。

三、教育部109年9月1日臺教資（六）字第1090125685號函「教育部110年度補助地方政

府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小組計畫撰寫注意事項」。

四、「桃園市110年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暨「桃園市110～113年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中長程

計畫」辦理。

五、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110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貳、目標**

一、透過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傳達各校實施環境教育的過程及成果，提昇本市環境教育品質。

二、有效傳達各校環境教育成效，讓市民對學校的環境教育有正向的瞭解。

三、透過獎勵方式，促進全市高中、國中、國小對環境教育的重視。

1. **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富台國小

四、協辦單位：中興國小、仁和國小、圳頭國小

1. **實施期程：**110年1月1日~~110年12月31日。

**伍、參與對象：**全市市立高中、國中、國小。

**陸、辦理方式：**

一、派員擔任「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回應委員，協助教育部審查投稿文章。

二、鼓勵學校積極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及活動，並將成果及過程填報於「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http://www.greenschool.moe.edu.tw/>）。

三、各校前年度成果於110年2月15日進行統計，成果統計區間為109.01.01-109.12.31，以填報「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經審閱後所獲得之葉子（或樹屋）數量為基準。

四、邀請績優學校及教師辦理「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成果分享會**。**

五、獎勵基準：

（一）前年度於「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投稿3篇(每篇至少獲1片葉片數)之本市市立學校教職員核敘行政獎勵嘉獎1次，投稿篇數須為個人成果(不可與他人合併計算)。

1. 前年度於「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投稿累計獲得葉片數前五名之學校，補助每校新臺幣3萬元環境教育執行經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工作項目 | 110年1月 | 110年1-12月 | 110年2月 | 110年3月 | 110年4-5月 | 110年6-10月 | 110年11-12月 |
| 一、提出計畫、經費預算 | ◎ |  |  |  |  |  |  |
| 二、鼓勵學校積極辦理及填報 |  | ◎ |  |  |  |  |  |
| 三、進行前年度成果統計及檢核 |  |  | ◎ |  |  |  |  |
| 四、公布成績 |  |  |  | ◎ |  |  |  |
| 五、公開表揚 |  |  |  |  | ◎ |  |  |
| 六、辦理成果分享會 |  |  |  |  | ◎ |  |  |
| 七、成果彙整及檢討 |  |  |  |  |  | ◎ |  |
| 八、經費核銷 |  |  |  |  |  |  | ◎ |
| 九、人員獎勵 |  |  |  |  |  |  | ◎ |

六、執行期程：

七、經費核銷：

 （一）請學校於110年4月28日前將核章後經費概算表(5所績優學校，附件一)、109年投稿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累計達3篇（每篇至少獲1片葉片數）敘獎名單核章後(各校)，免備文寄送至富台國小教務處彭明熙主任收（32078桃園市中壢區中山東路三段369號），**經費概算及敘獎名單word檔請一併E-mail至電子信箱(****pms1207@gmail.com****)俾利彙整**，連絡電話：03-4563335#210。

（二）經費概算經富台國小審核通過後將另行通知績優得獎學校依所編概算執行。

（三）5所績優學校執行完竣後，請於**110年10月29日**前將**統一收據、經費收支結算表（如附件二）、支出憑證正本(各校自留影本)及成果照片各1份（如附件三）**，送富台國小（教務處彭明熙主任）辦理請款。

 （四）統一收據填寫內容：

 1.文號：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0年3月25日桃教體字第11000247637號函

 2.繳款人：富台國民小學

 3.事由：110年度桃園市推展「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環境教育補助經費

 4.補助金額：新臺幣3萬元整

 (五) 經費概算可支用項目：

 辦理環境教育所需之教育教材費、研習費用、校外參訪費用、稿費（外聘）…等(不得支用加班費、代課費、公教人員保險費)。

1. **推動策略:** 辦理桃園市110年度「永續校園局部改造暨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推廣成果

 分享會」(如附件四)**。**

1. **經費概算：**由教育局環境教育經費項下支應。
2. **獎勵方式：**

一、承辦本活動工作認真、表現優異人員依據「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及「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辦理敘獎。依規定，執行本計劃業務相關人員敘嘉獎1次5名、獎狀依實際表現優良者核實發給。

二、依桃園市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之規定，前年度累計投稿3篇(每篇至少獲1片葉片數)之本市市立學校教職員核敘行政獎勵嘉獎1次。

1. **預期成果及效益**

一、透過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發表園地，傳達各校實施環境教育的過程及成果。

二、有效傳達各級學校進行各項環境教育之成果，引領全市教師家長更瞭解環境教育。

三、增進教師對環境教育政策與趨勢之重視，建立共識推動環境教育發展，進而深入研究各種環境教育問題。

四、發揚學校環境教育現場推展成效，將教學成果發表於「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後與親師生分享，提昇本市環境教育品質。

**壹拾壹、本計畫陳 市府教育局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110年度推展「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獎勵計畫**

--績優學校環境教育執行經費概算表

學校名稱：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項次 | 項目 | 單位 | 單價 | 數量 | 總價 | 說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小計 |  |  |
| 附註：1. 經費編列以經常門為限。
2. 經費項目包含執行環境教育所須之教具教材費、研習費用、校外參訪費用、稿費（外聘）…等(不得支用加班費、代課費、公教人員保險費)。
3. 雜支請勿超過各項經費總額(不含雜支)之5％。
 |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會計主任： 校長：

 (附件二)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補助或委辦經費收支結算表

 單位：元

|  |  |
| --- | --- |
| 機關名稱： |  |
| 計畫名稱： | 110年度推展「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獎勵計畫(績優學校環境教育執行經費)  |
| 教育局核定函日期及文號： | 110年 3月25 日桃教體字第11000247637 號 |
| 預算年度及科目： | 教育局主管地方教育發展基金110年度預算教育局分基金「體育及衛生教育計畫-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科目7-（53)項下支應。 |
| 計畫預定完成日期： |  年 月 日 |
| 計畫實際完成日期： |  年 月 日 |
| 計畫概算金額： | 新臺幣 元整 |
| 教育局核定補助金額： | 新臺幣 元整 |
| 教育局實際撥付補助金額： | 新臺幣 元整 |
| 教育局補助實支金額： | 新臺幣 元整 |
| 結 餘 款 ：  | 新臺幣 元整 |
| 結餘款繳回日期：(受補助單位勿填)  |  |

 承辦人 業務單位主管 主辦會計 機關首長

（附件三）

**110年度推展「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獎勵計畫**

--績優學校環境教育執行成果

|  |  |
| --- | --- |
| 代表性活動照片(勿壓縮)（8-12張,表格不足請自行增加） |  |
| 說明： | 說明： |
|  |  |
| 說明： | 說明： |
|  |  |
| 說明： | 說明： |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

（附件四）

**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110年度推展活動系列－**

**辦理桃園市110年度「永續校園局部改造暨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推廣成果分享會」**

1. **依據**

一、「桃園市110年環境教育行動方案」暨「桃園市110～113年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中長程

計畫」辦理。

二、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110年度工作計畫辦理。

三、「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永續教育工作分組計畫。

1. **目標**

一、聘請專家學者說明永續校園相關理念，俾使各校以專業知能檢視校園環境，進行校園永續規劃。

二、透過善用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績優人員分享，促使活絡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平台及資源交流，提升各校環境教育推展。

三、加速轉化傳統校園環境，建置「綠色、生態、環保、健康、省能、省資源」之永續校園環境。

1. **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2. **承辦單位：**桃園市永續發展與環境教育輔導團、桃園市富台國小
3. **協辦單位：**本市中興國小、仁和國小、圳頭國小
4. **參加對象：**本市高國中小
5. **實施方式：**辦理全市成果分享會

一、日期：110.9.29星期三下午13:00～17:00

二、對象：本市高國中小環境教育承辦人員。

三、地點：富台國小2F視聽教室。

四、辦理方式：

（一）邀請學者專家進行永續校園局部改造之專題演說。

（二）邀請本市109年度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提報成果績優之學校進行成果分享。

五、課程內容：

|  |  |  |  |
| --- | --- | --- | --- |
| 時間 | 內容 | 講師/負責人 | 備註 |
| 12:50-13:10 | 報到 | 彭明熙主任 |  |
| 13:10-15:00 | 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提報分享 | 績優學校分享 |  |
| 15:00-17:00 | 永續校園局部改造理念 | 外聘講師 |  |
| 17:00-17:20 | 綜合座談 | 魏秀蓮校長 |  |

六、本案聯絡人：富台國小 彭明熙主任 聯絡電話：(03)456-3335#210。

1. **預期成果及效益**

一、邀請綠色學校夥伴網路提報葉片數前五名之績優學校（2所）成果分享，預期參加人數能達120人。

二、透過績優學校之分享，了解如何善用教育部綠色學校夥伴網路之平台，進行環境教育之相關教學活動提報，促進各校環境教育之實施推廣。

三、期望本活動實施，在績優學校分享及專家學者專題講座中，能有效提昇各校『永續校園』專業知能，引領本市高國中小積極推動與提昇環境教育品質。

四、經由績優學校成果分享，典範學習，本市綠色學校夥伴網路每年提報校數能持續增加，提報總葉片數相較前一年以成長5%以上為達成目標。

1. **經費：**由市府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2. **獎勵：**承辦本計畫相關人員，於活動圓滿結束後，依市府獎勵標準簽報敘獎。
3. 本活動承辦人員及參與人員，於活動期間在不支領代課費，課務自理下給予公（差）假。
4. 本計畫報府核准後實施，修正時亦同。